

1. 概览

合规管理是有效识别、管理合规风险及主动防范违规事件发生的动态过程。合规管理是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的一项核心风险管理活动，也是实施有效内部控制的基础。

2. 组织结构

公司设合规部，负责对公司管理制度、产品及业务方案进行合规审查，监控评级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对可能存在的合规风险予以预警；对向监管部门报送的材料进行合规审查；对公司及员工执业行为合规性进行监督，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并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及其员工的合规状况；组织实施公司防火墙制度与利益冲突回避制度；保持监管沟通，组织落实监管意见和监管要求。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的规定，指定专人对证券评级业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

公司依照《评级流程手册》对评级程序管理实施合规监控，依据《行为准则与职业道德规范》对评级业务相关人员行为予以合规约束。

3. 合规审查

合规审查具体工作包括：

- 3.1 审查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等的合规性。紧密跟踪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等机构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准则，定期、不定期评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中合规条款的完备性和执行情况，并具体组织修改、完善有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中的合规条款。
- 3.2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对评级人员的资格与离职人员是否存在利益冲突等进行复查，发现问题及时要求相关部门或人员改正。对评级结果确有影响的，应当及时披露检查结果和对原信用评级结果的调整情况。
- 3.3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检查公司员工行为合规性，包括但不限于市场拓展人员是否存在以低于行业公允价格、级别保证和诋毁同业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承揽业务，评级人员是否存在不正当交易、应回避而未回避、商业贿赂以及向评级对象（发行人）提供顾问或咨询服务等影响信用评级独立性的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泄密行为。
- 3.4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检查评级作业流程合规性，监督质量控制等内控机制是否有效执行，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及时向公司有关部门提出制止和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

合规审查制度

- 3.5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对合同合规性进行检查。
- 3.6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检查存档项目资料的合规性。
- 3.7 对内部管理制度有效性进行年度检查和评估，就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措施，并于每个财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将检查和评估报告向信用评级行业主管部门和业务管理部门报备。其中，开展中国证监会下证券评级业务的：
- （1）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重大诉讼事项、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独立性情况、评级质量控制情况、评级结果的准确性和稳定性统计情况等内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对报告内容持有异议的，应当注明意见和理由。
- （2）应当在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包含经营情况、财务会计报告、评级质量控制情况、评级结果的准确性和稳定性统计情况等内容的半年度报告。
- （3）发生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事件时，应当立即向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临时报告，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
- 3.8 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自律组织与公司制度要求，按时完成报备，以及组织定期、不定期的各类表格与资料的起草、复核、报送工作。
- 3.9 保持与监管机构和自律组织的良好沟通，主动配合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的工作；及时处理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提出的调查事项，配合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对公司的检查和调查，组织落实监管意见和监管要求。
- 3.10 在符合法律、法规、准则的前提下，向集团汇报公司的合规管理情况。
- 3.11 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其他应当履行的合规审查义务。